

秦岭文丛
QINGLING WEN CONG

村庄的『生存寓言』

——黄建国小说研究论集

霍忠义 编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村庄的“生存寓言”：黄建国小说研究论集 / 霍忠义编. --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10.8
(秦岭文丛)

ISBN 978-7-80680-858-0

I. ①村… II. ①霍… III. ①黄建国—小说—文学研究 IV. ①I207.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5722号

秦岭文丛

村庄的“生存寓言”——黄建国小说研究论集

作者：霍忠义选编

责任编辑：曹彦史 婷

封面设计：高方圆

版式设计：张 明

出版发行：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西安天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 数：200千字

印 张：9印张

版 次：2010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80-858-0

定 价：175.00元(全七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02

目录

首届中国小小说金麻雀奖授奖词	1
首届“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奖”(2003-2004)获奖作品及授奖词	1
梅庄黑天——林斤澜评说《梅庄的某一个夜晚》	2
独异的新乡土画卷——读黄建国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	4
见微知著与文学意味——小小说记忆之六	6
笑不出来的人间喜剧——读黄建国的三个短篇	9
守望乡土：经验与悲愤——黄建国小说论	11
朴中见巧 本意深藏——评黄建国小说集《焉头耷脑的太阳》	18
逼近日常存在的真相——读黄建国短篇小说集《焉头耷脑的太阳》	23
直面苦难与劣根——读黄建国的《谁先看见村庄》	26
制造“梅庄”的黄建国	32
梅庄意味空间的感悟与解读	35
建国的紧张与奢侈	40
不动声色	40
片断或者是小说的扣子	42
千年一幅画 亘古一支歌——对黄建国农村题材小说人物的认识	43
好的小小说闪耀着神性之光——黄建国访谈录	48
黄建国短篇小说的艺术魅力	50
突然看见黄建国	53
黄建国小小说的可写空间	56
小村庄，大天地：关于梅庄的“生存寓言”——论黄建国短篇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	59
大时代的小音画——评黄建国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	72
在城乡二元对立焦虑中探求人文精神——黄建国先生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评述	78
谁先看见村庄——黄建国小说艺术论	81
琐细见宏阔 钟磬有余音——黄建国小小说简论	96
浓缩精华：《谁先看见村庄》	101

杨争光、黄建国：国民性批判的二度空间	103
黄建国，你就坐在岸上	106
作家黄建国访谈	108
论黄建国小说中的方言特色	124
精神贫困造就物质贫困——读黄建国的小说《什么人藏在房庵里》	132
博洽多闻声名就，虚怀若谷似清风	138
谁先看见黄建国	141
关于黄建国	143
不可或缺的预言式暗示——试析黄建国《好牛》	145
老妇人的镜子——有感于黄建国《哀伤》	146
对话造就寓言——读黄建国《一个玩笑》	148
折射之光——读黄建国《最后一只红富士》	149
意味源于细节——读黄建国《谁先看见村庄》有感	151
魔幻现实主义与意识流的纠合——试析黄建国《阳台故事》	153
用艺术披露国民劣根性——读黄建国《邻居》有感	154
读黄建国的《谁先看见村庄》	156
寻找新高地——关于小小说选材的对话	157
1990年代以来中国乡土小说研究	159
新世纪初的乡土小说论	160
谁是金牌作家？	161
昔日高手今何在？	163
怎样写微型小说	164
对咬河马《老妇人的镜子——有感于黄建国〈哀伤〉的批评》	165
漫谈小小说的开头	166
小小说语言艺术简论	167
想像与构思（下）	167
浅谈小小说的节制与空间	168
作家要对新农村作文化心理的透视和描写	169
一支农村题材创作的劲旅	169
温厚水土养作家	170

陕西特殊的作家队伍	170
陕西小小说界	170
论陕西作家的地缘情结与审美方式	171
论第三代西部小说家	172
“鹰的视野 蚓的位置”——尹全生访谈录	173
小小说：坚持纯文学追求向度	173
神品小小说	174
小小说：现实与理想	175
《百花园·小小说原创版》2008 年第 8 期编后语	175
江岸的“喊魂”和黄荣才的“玩笑”	176
对老子偏向东《江岸的“喊魂”和黄荣才的“玩笑”》的批评	177
我的小小说“三要素”	177
劲儿、情儿、趣儿、气儿、味儿	178
一个门外汉的另一种看法	178
流着泪微笑，微笑着流泪	179
在万隆第五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上的演讲	179
小小说，请关注语言之美	180
《好牛》赏析	182
陈水清《可爱与可恨之间的真实》审读意见	182
小小说：一个人的排行榜	183
当前小小说创作的 9 大流派	183
小 小 说 点 评	184
小小说点评	185
小小说点评	185
家乡作家印象散记	185
沉尘居纪事（2）	186
给黄建国捧过场	186
编者的话	187
读黄建国《谁先看见村庄》	188
小小说将士出征歌	188
亦师亦友黄建国	189

首届中国小小说金麻雀奖授奖词

黄建国获奖评语：简单的人物，简单的情节，在看似琐细的生活中逐渐展现人物性格。黄建国熟悉农村、农民，因此能够准确地把握当代农民的真实心理。他的作品深入到民族的深层次文化心理中去，传达思想及生命的细微之处，重趣味，更重意味，意味涵盖趣味。黄建国小小说语言精美，极见功力，尤其心理描写和对话的运用，扩展了生活的空间，并给读者留有想象余地。情节平淡中见波澜，不着痕迹地起伏着。黄建国小小说质朴而逼近生活，具有浓厚的生活气息，虽写小人物却有沉重之感，道出了生活的种种滋味。黄建国小小说是对人生、社会与民族性格深入思考的结晶。他的作品立意深远，并能充分调动与题材相适应的艺术表现手法，在小小说作家中有不可替代性。

[获奖作品]《陌生人到梅庄》、《打嗝儿》、《教育诗》、《好牛》、《一个玩笑》、《阳台故事》、《邻居》、《自己的影子》、《最后一只红富士》、《谁先看见村庄》。

（原载《文学报》2003年10月23日、《中国文学年鉴》2004卷）

首届“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奖”（2003-2004）获奖作品及授奖词

《梅庄的某一个夜晚》黄建国（《延河》2003年第2期，本刊2003年第4期）原刊责编：张艳茜

这是一曲乡土中国的挽歌。作者将千疮百孔的农村，荒芜的土地，工业文明中的污秽，将权力、金钱、信仰、命运、历史和现实集中在一个夜晚加以展示，并巧妙地运用具有西北特色的秦腔戏文来揭示主题。小说精练简约，结构严谨，写出了普通中国村庄的“灵魂”。

（转引自《北方文学·中篇小说月报》2005年第1期）

梅庄黑天——林斤澜评说《梅庄的某一个夜晚》

林斤澜

咱们好不容易熬到多元年代。手舞足蹈，好不自在。

那镣铐舞呢？戴着镣铐还蹦跶个什么劲儿。

其实老祖宗早就有话撂下：文无定法。现赶时尚可以改个字；文无定“元”。

好哩，哥们，现在的小说“写什么”也是，“怎么写”怎么是。你一元，我一元，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元。吃评论饭的也别挤兑人家“得便宜卖乖”了！

《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编者叫我看两篇小说：《梅庄的某一个夜晚》、《风在蛙声里》（见本刊上期——编者）。看，不白看，就手评论评论叫做点评什么的试验试验创个新栏目也行……且住，咱凭什么“元”去论人家，凭便宜卖乖？编者说可以不来全面的，不来十个手指头，单掰小拇哥，小拇哥的指甲盖儿，指甲盖儿里带上的泥……

于是言归正传。

读两篇作品中间，不时出现一个可能有新出息的老词儿：历史感。

这个词儿往那儿一站，不定跟哪一轱辘搭不搭界，就往外沁分量了。

“梅庄”趴在陈年夜色里，孤身老汉“乱台戏”的呻唤，彻夜笼罩。生、老、病、死、公事、房事，彻夜拼凑成一扇窗户，好像教堂或商场或会场的玻璃窗玻璃门，颜色斑驳、图案杂乱，总起来的感觉却是浑浑噩噩。

浑浑噩噩，辞书上解释作混沌无知。

混沌的解释可以上天下地，万物发生的前期：未分别、不开通、无知识状态。

大概这状态不时叫代代作家感觉了，写出了，叫读者感动了。感人深沉的，有鲁迅先生的《示众》。

鲁迅先生是白话小说的开山大师，他的小说数量不多，可以说篇篇是名作。但比较之中，《示众》存在对立不同的看法：无故事情节、无名姓人物，或有的读者以为无明确主题。因此有领悟为超前、先锋、创新、别开生面的。也有不能接受的，干脆说是看不懂，读着昏昏欲睡。……对了，人情与天理，形式与内容都浸透昏昏沉沉，更兼天长地久。自有永恒感觉。

上世纪收尾时节，北京大学出版一套《百年中国文学经典》。鲁迅先生的小说当然领先入选，但也限制在六七篇，其中竟有《示众》。北大的选家，都大学问，自有道理，不便妄测。

浑浑噩噩并且永恒，和时尚起来的老词儿“历史感”，说不定能凑合，能混沌一气。

“梅庄”的浑浑噩噩，看出来作者下了功夫的，也好在下功夫。整个夜晚整个村庄，都叫孤身老汉的唱曲笼罩着。唱的是“乱台戏”，古老戏词与当今生活若即若离，作者怕不明白，还挑明了说道“安魂曲”。

写小说若有不论功夫的“元”，想必也可以“元”论功夫。一论就麻烦，功夫里边还有叫作基本功的，基本功里边还有“结构”一说，早年间还有“布局谋篇”“计白当黑”“起承转合”等等陈词滥调，动不动“拉粘儿”，叫人“哽咽”。先扫荡一边，远离文艺。

回头借用一个日常用语好说事儿——组织。人生不免过生日、节日、纪念日、红白喜事，开年会、例会、电话电视电脑会议……遇事不组织，办不成事，或办得不合性质不成事体。耍笔杆子的无主题、反结构也只是说说，请看真生活不组织组织，准糟糠。

“梅庄”浑浑噩噩的细节若即若离，让“乱台戏”来笼罩一气，一大结构安排。

芸芸众生的叽叽喳喳，网罗起来往那一戳，就沁分量。怎么回事？沁出来了历史感。据说哺乳动物鸭嘴兽无乳房，让下腹绒毛沁乳汁，养育后代。这是大自然的安排，这样的安排叫人想起天意、天衣无缝、天作之合、“人情所安天理所在”。多神，也还是结构安排。

（转引自《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2003年第5期）

独异的新乡土画卷——读黄建国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

雷达

尽管 2003 年黄建国获得了首届中国小小说金麻雀奖”——那是包括王蒙、冯骥才、林斤澜等人在内的仅有十个人的奖——有人称这个奖为当今中国十大“小小说家”奖，但我仍然要说，黄建国是个尚未被文坛完全认知的作家。

黄建国不只写小小说，更多的还是写短篇甚至小中篇小说。在我看来，他是一位特别擅长运用短篇这种文体来思索生活、言说生活的作家。这样的作家在当今文坛并不多见。他深具潜质，有着与众不同的捕捉有趣人物和有趣细节的能力，他的语言看似平易，并不刻意经营，却能粘住人，一下子就逗起你的好奇心，引诱着你往下看，且不时发笑。说得更具体一些，我觉得黄建国一些写得好的小说，是有意味，有趣味，而且有韵味的。他的有些小说切入角度让人想起契诃夫式的敏锐，带着好奇，揶揄，还有温厚的同情。他笔下的故事往往是我们想象不到，或不甚留意的，但那后面总有合乎逻辑的人性的揭示。他讲起故事来好像一点不费劲，却含蓄、自然，不落俗套，包括有时形容几笔乡村的白天和黑夜，也显得别致。

黄建国的小说主要写陕西关中平原的当下乡村。我们不是一直在感慨，直面当今农村生活的作品太少了么？觉得从物质上看，现代化正在不断打破城乡的界限，但在精神上，这些年我们离农民似乎越来越远了，甚至很不了解留在乡下的他们究竟在希冀些什么，苦恼些什么。近年小说的重心向都市转移的速度也确实很快。仅就这个意义而言，黄建国的小说也是很难得的。

当然，小说的功用主要不在传达信息，不在说事，它应该在表现人的灵魂状态，人心的变异，大而至集体无意识方面扬其所长。而黄建国提供给我们的，正是一些属于文学独有的空间。这也是我对他的作品比较喜欢的原因。

黄建国力图在简约的人物和事件的叙述中，去抵达人性的深层，揭出平淡背后的沉重，固执，愚昧，荒诞等无可名状的内涵。他的许多作品都发生在一个叫“梅庄”的地方。梅庄显然是他假定的一个有自己个性和历史的乡村，一个西部农村的缩影，一个意象群。

发生在梅庄的故事牵引出了一个个乡间人物，展开了一出出几乎无事的活剧，打开了一个对我们来说既陌生又熟悉的世界。这个世界不算大，但新鲜。比如《梅庄的某一个夜晚》便是一篇耐看，容量大，甚至能带来某种震撼的作品。作者把他的很多观察和深思都放进这一个夜晚了。这个晚上，村长对那个从南方回来的“拎了一大兜子钱”的女孩居然敢不朝拜他而大为光火，连牌都打不下去了，视为对他威严的挑衅，非要立即炮制一个“红头文件”整整这个“三陪女”不可；这个晚上，一个因办厂而阔起来的农村青年，完全模仿“花碟”里的样子寻求刺激，发泄性欲，遭到妻子严拒后恼羞成怒，扬长而去；这个晚上，一对老夫妻意外地获得女儿的一笔款子，不知该藏到哪里，他们忽而想当地主，雇几个长工，忽而想放账，收驴打滚的利息；这个晚上，一个农民的儿子考上了大学，他父亲因平时爱听广播、看报纸，发现大官们有不少都是学“机械制造”的，于是在狂喜之余，将儿子的录取通知书上的专业改了，致使通知书报废……在这一切进行当中，始终穿插着张老汉吼秦腔的声音，好像旧戏里的过门，又像在提醒我们：这片乡土，无论怎样变化，都有一条粗长的老根在。这篇小说显得过渡自然，结构浑然，并无生硬拼贴的痕迹，其中包含着作者深切的思考。在这里，古老的戏文与今天发生的故事貌似天差地远，其实具有同一性。这里的人们对于权势，金钱，性欲，声名的态度，既有新花样，又几乎什么也没变。作品写杨麦花因不能满足丈夫张百胜的畸形的性要求而遭抛弃，被“闪到半空中了”。其实，这里所有的人都有种悬空感，无着落感。灵与肉在激烈交战，人性被人欲摆布得无能为力，某些传统的东西正发出崩塌之声。所以，黄建国的小说表面上很平静，很小，

内里却涌动着大时代里农民精神裂变的紧张感——写出一般被认为变化甚微的当今农村的道德伦理变迁的现象。

黄建国是个很懂得“趣味”妙用的作家。不管写什么，他首先追求有趣，设置有趣的悬念，营造有趣的细节，最好能写到让人忍俊不禁，哑然失笑。《较劲》《打赌》《胡蛋和一个城市的幽默》《陌生人到梅庄》《什么人藏在房庵里》和《从梅庄到保当村》诸篇，各有妙处。比如《打赌》，写穷汉梅康社故意不理睬有钱的张百胜，背过身不打招呼，“心想你有钱你有钱去，我又不借你一分一文”。但真打起赌来，有便宜可占，又“龇牙而笑”，刻画某种农民性入木三分。《较劲》是近乎荒诞和闹剧化的作品。韩保库和马堂为一件捕风捉影的事儿闹得不可开交，双方展开了无穷的纠缠。先是韩纠缠马，后来是马纠缠韩，两人无祸得福，因福肇祸的事儿闹个没完。作者究竟想写什么？我以为是写人跟人的较劲，往往是一种无谓的能量消耗，是人性的弱点、误区和盲点，但人却总是难以摆脱这个怪圈。这种死缠烂打，一根筋，是否带有某种地域性，或具有相当的普遍性，很值得研究。

我认为，黄建国的小说，在奇异和荒诞的后面藏着对农民温厚的理解。在《胡蛋和一个城市的幽默》里，进城的胡蛋与两个刚愎自用的警察对话就很妙，警察认为胡蛋不是逃犯准是嫖客，结果什么也不是，全篇都是对话，却“对”不起来，各说各话，表现出城乡之间很深的隔阂，有很强的隐喻性。《教育诗》真挚动人，内蕴颇深，通篇是爷爷和孙子的对话，最平常的叮嘱，把人性咏叹，无限遗憾寄寓其中，轻松中见沉重，微笑中含眼泪，显示出作者良好的语言感觉。

（转引自《文艺报》2004年3月2日）

见微知著与文学意味——小小说记忆之六

杨晓敏

十多年前我在阅读《好牛》这篇小小说作品时，便记住了作者黄建国的名字。在千把字的篇幅里，作者或许觉得描写牛和豹子的遭遇战太过铺张或

易于写实，仅让主人公打盹过后见到的场景是：“牛豹对峙”，而“豹子咽喉处有一个窟窿，汩汩往外冒血，牛的眼睛布满血丝。”作者隐去了血腥的过程，撩拨的是读者的解读欲望。作品并没有因此而戛然而止，留下一阔大的想象空间供读者猜谜团，而是安排这条头上一度冒出神奇光环令主人公陶醉无比的“好牛”踏着夕阳归来，蓦然间看见已经挂在墙壁上的豹皮时，顷刻间掉头鼠窜，以至于一头撞在石头上毙命。这一情节的设置相当精彩。作为胜利者的牛，为什么依然还这么恐惧失去生命的豹子？刚刚过去的那场搏斗，究竟给牛留下了什么样的记忆？于是小说的意味弥漫出来了：关于人性、动物性的思考便会在读者脑海里氤氲而起。

长期以来，囿于小小说作品的承载量问题，一直影响着掌握主流话语权的人对此给予积极评价，小小说似乎成了文学入门练笔的代言词。众多小小说写作者为创作出“思想内涵与艺术形式”兼具的作品而进行着不懈努力，功夫不负有心人，数年过去，盘点当代小小说创作，能真正体现“以小见大”、“微言大义”的经典小小说，早已不再是凤毛麟角般可遇不可求，那些精妙绝伦的作品多被读者耳熟能详。继《好牛》之后，黄建国着手创作出了“梅庄”系列，其中《谁先看见村庄》更是令人过目不忘的杰作，一经发表便在小小说读写领域产生了轰动效应。该篇的主题一点儿也不回避社会重大题材中的热点问题，让一双打工妹从繁华南国归来面对自己的故乡时，通过迟疑的脚步和迷乱的目光，进行瞬间的心理拷问，借此激荡出生活大潮中斑驳眩人的浪花。

《谁先看见村庄》立意深远，人物形象富有复杂内涵，尤其把主人公那种欲说还休的忐忑心情，刻画得细腻到位。作者的创作情绪丰沛饱满，始终洋溢着对弱势群体的善意理解和体恤尊重。

黄建国曾在新世纪的前几年时间里，一鼓作气地写出了数十篇独具特色的精短佳作，并在 2003 年的首届小小说金麻雀奖评选中摘取桂冠。他在随笔里写道：小小说作为一种独立文体，用一个也许不太恰当的比喻，它就像针孔摄像头，能把生活中最细微、最隐秘、最柔软的东西捕捉到，所以，小小说应该，也必定是生动的，独特的。这是小小说的优势，也是它受到读者大众喜爱的一个重要原因。但是，创作者如果不能正确把握，其作品就有仅仅

流于故事的可能。故事可以到趣味为止，或离奇惊险，或曲折多变，或出人意料，或巧设结局，等等。对故事而言，这些也就够了。但小说到这里并没有完成，因为小说必须有意味。意味涵盖趣味，除了使人愉快、有吸引力、使人感到有意思之外，还包含有寻味、激发人的想象等更为丰富的内容。意味是一切文学作品的应有之义，是各种艺术形式的基本品格。黄建国曾在中短篇、散文创作中均有不俗成就，在“客串”小小说写作上，以自己明晰的认识进行着得心应手的实践。

《谁先看见村庄》、《教育诗》、《好牛》等篇什流传甚广,可以看作是黄建国对小小说文本写作的一种贡献。简单的人物，简单的情节，在看似琐细的生活中逐渐展现人物性格。黄建国熟悉农村、农民，因此能够准确地把握当代农民的真实心理。他的作品深入到民族的深层次文化心理中去，传达思想及生命的细微之处，重趣味，更重意味，“意味涵盖趣味”。《好牛》的语言精美，极富弹性，尤其是心理描写和对话的运用，扩展了生活的空间，并给读者留有想象余地。情节平淡中见波澜，不着痕迹地起伏着。《谁先看见村庄》质朴而逼近生活，具有浓厚的原生态味道，虽写小人物却有沉重之感，道出了生活的深切况味。《教育诗》是对人生、社会与民族性格深入思索的结晶，揭示和探讨的是我们传统文化中纵深处的某种积淀。《陌生人到梅庄》极见白描功夫，叙述不温不火，韵味十足，连句子也尽量简短。一个外地人突然造访僻静的山村，宛如一石激起千层浪，一时间猜疑声四起。而主人公马堂最后却轻松地揭开了谜底，令读者在释然中又陷于思考：这种偶然中见必然的结局，到底折射出什么样的生活气息？还有《打嗝儿》、《一个玩笑》、《最后一只红富士》等琳琅满目的佳作，共同构成了一个“小小说客串写作者”的立体高度。他的作品在内容开掘上具有严谨思辨的品质，形式上注重充分调动与题材相适应的艺术表现手法，在小小说作家中有不可替代性。

（转引自小小说作家网）

笑不出来的人间喜剧——读黄建国的三个短篇

李星

如果不是那个突兀而来的结尾，黄建国所讲的三个故事，真是太平常了，平常到在当今中国的每个乡村都可以随时听到：兄弟妯娌为面子争吵，夫妻为没有个男孩焦心，寡母嫉妒小夫妻亲热，妻子又眼热丈夫对母亲的孝顺……有十多年创作经验的黄建国已经到了这个分上，他能似乎很随便地抓起一端便成小说，不仅表现出于世态人情的练达，而且揭示出某种存在的本真：生命意志的误植、悲剧的人生和匮乏的精神。

喜剧是将无价值的人生撕给人看。用这个标准看《蔫头耷脑的太阳》、《干冬》、《北陵》也都不出喜剧的范围。一个是为了毫无意义的面子，一个是为了传宗接代的儿子，《北陵》表面上是为了男子汉的面子，给自己老婆一个报复，但谁又能说，这报复不包括自己的母亲。当大成两口将小卧车停在谁家门口，当作一个原则问题，那么认真、那么投入地吵闹，并且刀下见血，用杀猪来压倒二成的杀鸡时，你不觉得可笑么？当赵托娃爬在麦碗肚子上口里不住声叫娃子的时候，当他用筷子撬开媳妇嘴，往里灌转胎药的时候，你不觉得可笑么？当梆子用自己跳崖自杀来报复不听话的媳妇时，你不觉得可笑么？然而当麻老六将幻觉当事实，并倒地而死之后，当赵托娃因嫉妒而用石头砸死邻居的儿子后，当梆子竟然真的用自杀使妻子成为寡妇老母因之无人赡养后，我们却再也笑不出来了，一股悲悯涌上心头；人们啊，你为什么要自己折磨自己？人家的小卧车能给你多少面子？儿子和女子的差别真的值得你去杀人？撒娇、使小性子的媳妇值得你用牺牲自己去报复？老母亲又有何罪？深刻的喜剧不只是因为它能使人发笑，还在于它里面包涵着一个悲剧的内核，黄建国小说的深刻已在于他在撕开无意义的人生给人看的同时，所表现出来的悲悯之心。悲悯之心可以出自与悲悯对象的距离，也可以出自一种不能自拔的感同身受，悲悯的对象也可能包括着自己在内。因此，果戈理在《钦差大臣》的最后，让人物指着观众说：“你们在笑自己”，也很可能包含着这位大师对自己的悲悯。

黄建国是一个农民的儿子，尽管他上学进城，当大学教师已经十多年了，在他对自己的农民父兄保持着思想的距离的同时，也难免充分理解自己农民父兄的生存处境：当没面子的农民受有面子的邻居的精神压迫的时候，当生产生活方式使男女的地位还不能平等，机会不能均等的时候，当男性的尊严受着狭隘女性的蹂躏的时候，当事人的挣扎、欲望、冲动固然有可笑的一面，但却也有合理的一面，这是黄建国引着我们笑了一下，随之又皱紧眉头的原因。另外，从乡下迁居城市十几年的黄建国，撕开的也恐怕不只是乡下人的面子、尊严，展现的也恐怕不只是乡下人的匮乏和麻木；生命意志的误植，人生的悲哀，也决不表现在乡村。这正是笔者不太强调这三篇小说题材的乡村性的原因，至少，我们应该将这三篇小说放在民族生存状况、精神状态的背景上，给所有的人，也包括自己一个警醒。

黄建国发表小说已经有十多年了，他的产量似乎不很高，但却从来没有停止创作，特别是对短篇小说艺术的探索，他有很多思索，也有不少的经验和三篇小说都可以称得上是艺术的精品，技术上很讲究，也很熟练。一个是很讲究结构的艺术，或者围绕一辆小卧车——这是物、道具，或者围绕一件事、一个思想的结，如“生娃子”，如“妈想看看北陵”。以此为中心展开叙述，展开生活，展开人物的心理情绪，展开人物的矛盾，从它始，并从它终。这使他的短篇能短起来，集中、深入，可读性强。第二个是，他的叙述控制得好。开头、结尾不仅有讲究，而且有照应；故事情节的展开止于所当止，始于所当始；描写语言、心理活动叙述各得其体，而它们的结合，又自然、熨贴，决无生硬、不协调处。人物的对话完全是生活化、口语化了的，但却简练、干净，同特定人物的特定情境不隔，既见个性，见情绪，又出韵味。这种控制的功力，炼字炼句的一丝不苟，可以看到孙犁、王汶石等老一辈小说家精益求精的艺术风范，决无现在某些以创作丰富自乐的作家那样，将挥洒当潇洒的挥霍和浪费。第三，黄建国的小说很注意营造氛围，制造意境。如《太阳》中，它的境像是蔫头耷脑的太阳，风挺厉害，嗖嗖直往脖子钻；这种氛围、意境贯彻始终，同红色发亮的小卧车、鸡血、猪血相对比，同人物超常的热情相对比。《干冬》中干旱的冬天，既是自然环境，又是赵托娃夫妇心灵的象征，它们是干的，贫乏的，又是冷的。《北陵》同梆子压抑的心境相

对立，却是一个晴朗的天，太阳很红，天很蓝。就是这样一个好天气里，赵托娃自己走向死亡。天候让人想到人物的偏激的单纯，单纯的空明。

（转引自《延河》1994年第2期）

守望乡土：经验与悲愤——黄建国小说论

赵学勇 汪跃华

文学在表现自我、再现生活的选择上总是由作家个人的生活经历和审美志趣所决定。再现生活倒也并不总意味着要排斥作家主观能动性的发挥，但再现生活的责任感却时时要求创作者必须对尊重生活、面对个人情感真实等问题作出解答。这里所要接触的问题是：在遵循生活真实的前提下，关中作家黄建国的乡村经验是怎样促成他悲愤而执著的小说创作的？乡村经验又究竟能推助他走向多远？

这是一次冒昧的揣测，也是渴求对话的直率表达。黄建国是一位农民的儿子，受到良好的高等教育。十多年来他潜心创作，凭着对生养之地的深切理解与关爱，凭着对文学所秉持的严肃态度，他固执地选择了乡土，尤其是在关中一带的地域背景上将卑微而破碎的生命形态作为自己创作的基本题材。当然，他也写过一些充满情绪化的少年意趣的青春故事，那里留下了学院生活的明显痕迹，如《头发》等，但这类虚构且颇有激情的作品为数甚少，也看不出作家深层的情感寄托；大抵可视为作者的语言练习。而真正体现着他乡土性格的是那些描绘乡村世界里无声无息的原始、粗糙的生活，自生自灭、无力自主的生命形态、简单、又毫无自知之力的生命灵魂以及再现故乡、亲人的真挚文字，像《蔫头耷脑的太阳》、《北陵》、《梆子他妈和梆子婆娘》、《过年》、《回家》等。

所谓“乡土”一词，是沿用中国现代文学中的流派术语，但是将该词用到黄建国的创作中，其外延应作一些必要的调整。考察“乡土文学”的滥觞，大抵是在“五四”激情消褪之后，一批来自乡土又远离故土寓居都市的作家们所作的对忆念中的乡村生活的审美表达。在他们的文化心理视野中，乡土尽管

同落后蒙昧紧密地联结在一起，但它更是当时一批作家确认自我身份的心灵胎记。乡村社会里那种单纯、质朴、自然不加琢饰的生活形态，在很大程度上是属于作家个人记忆的温暖宿地。在被美化的心理作用下，文学里的人们大都明鉴可爱，在自在自为的不自觉的生活情境下保存着传统里难能可贵的美德。作家选择了感伤、抒情的笔致来捕捉记忆、赋予客体以明朗的审美取向。乡土情结是源自中国传统农耕文明的心理积淀，作为士人阶层的知识者不可能割断这一传统的脐带，但他们与乡土的关系是始终保持了一段审美的距离的。因此，当时的乡土作家大都是知识者写乡土，成为鲁迅后来称之为“侨寓”的一支。而黄建国笔下的乡土世界，却少了这份明显的距离感和模糊的审美意识。审美距离与意识的丧失，是由于主体本身置身乡土并逼视乡土人物的真实生命形态所致。

在黄建国的作品中，再也找不到那份哀伤明净的怀旧式倾诉，他的审美情感为一种冷峻、客观、少主观意趣和理想色彩的描绘所代替。尤其当作家自觉而准确地从语言表达上赋予人物简洁贴切的关中口语式的对白时，乡村的生活在这断章片句中几乎处于一种自然主义的呈示之下。在不着意表现人物的完整性格发展的结构中，作品中错落有致的细节安排呈示出只有关中特异的乡村生活：梆子婆娘可以一边耐心地拌鼠药，同婆婆吵嘴，一边从身体上渴念着出外的丈夫快快回家（《梆子他妈和梆子婆娘》）；为了生一个儿子的赵托娃可以将邻居的一句无聊的玩笑话当成迷信的真实诅咒而下手杀死邻居的儿子（《干冬》）；年轻的梆子可以拿自己的生命来赌气，报复自己热衷于虚荣的媳妇与看不惯媳妇而指望从儿子身上赚得支持的母亲（《北陵》）；年轻的女子也可以为失去贞操而死，在做父亲的看来，这不仅是理所当然，而且仍然洗不清家族的羞耻（《坟地故事》）……。在乡村，自生自灭的生命更多地受着偶然的支配，而这偶然绝非作者的臆造，它是乡村现实里愚昧、浑沌的普遍性真实存在。作家所要揭示的是乡土社会中普通中国人的麻木精神状态。他们空寂无聊，沉浸于一种本能的自虐行为和心理促动，形成了毫无价值的人生过程，从而闪露出传统的民俗社会中群体意识的“深层结构”，即一种无自主的群体生命的更替与沉沦。